

中華民國保險經紀人公會

112 年度第二季保險經紀人、代理人在職教育訓練受訓要點

- 一、訓練依據：「保險經紀人管理規則」、「保險代理人管理規則」第 32 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受訓資格：保險經紀人、保險代理人。
- 三、訓練期間：112 年 4 月 18 日（星期二）至 4 月 19 日（星期三），本期授課為期二天，時數 16 小時。
- 四、訓練地點：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 1 號
(台灣大學應用力學研究所/國際會議廳)
- 五、訓練內容：
 - 一、保險經紀人法令遵循與誠信行為的重要性
 - 二、保險法實例研習～談保險詐欺犯罪調查
 - 三、保險法研習～談保險法修訂趨勢及法院判決
(課程內容如有變動，以正式開課通知為準)
- 六、預定名額：預定 200 人一班，依報名時間先後次序編班。
- 七、訓練費用：新台幣 3,600 元整(含午餐及講義)。
- 八、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 www.piba.org.tw
- 九、報名日期：自 112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。
- 十、考核規定：
 1. 課程結束後，依學員實際上課時數出給在職訓練結業證明。
 2. 學員有冒名頂替或由他人代為上課者，不予發結業證明。
 3. 測驗及格成績為 **75 分**，未達標準或成績處於全學員後 10%者皆需參加補考，經測驗及格後發給結業證書。

- 註：1. 洽詢電話：02-27833807 秘書處
2. 本項課程如有變動以正式開班通知為準